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校內英文單字比賽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臺灣師範大學全國英文單字大賽實施計畫
- 二、目的：藉由競賽活動的舉辦，增進全體學生英語文基礎能力，縮小城鄉學習落差。提升全體學生英文單字基礎能力，建立邁向國際化的良好語言基礎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101~109 班、201~209 班。每班推派 2 至 10 位參賽。(如報名人數未達 90 人，則採第二階段報名；超過 96 人採抽籤方式決定參賽人選)。
- 四、比賽時間：112 年 4 月 7 日(五)下午 1:20~2:40。共 80 分鐘
- 五、比賽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4F 會議室。
- 六、辦理單位：教務處主辦、北中英文科教學研究會協辦。
- 七、比賽內容：
 - (一) 競賽題型
 - I. 「聽英選中」：
 - (1) 計 100 題，以 2B 鉛筆畫卡。
 - (2) 進行方式：聽英文選出正確的中文字義，每題聽力播放 1 遍。
 - II. 「看英選中」：
 - (1) 計 100 題，以 2B 鉛筆畫卡。
 - (2) 進行方式：看英文單字選出正確的中文翻譯。
 - III. 「看中選英」：
 - (1) 計 100 題，以 2B 鉛筆畫卡。
 - (2) 進行方式：看中文選出正確的英文單字。
 - (二) 成績計算：

以總分取名次，個人總分相同相同時，並列同名次。

※ 請注意：不可缺考任一單項測驗。
- 八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請自行攜帶考試用文具。
 - (二)不得攜帶電子字典、手機、字表(小抄)入場。
 - (三)作弊者一律取消比賽資格。
 - (四)現場學生若發生急症，中斷比賽，學生該次成績不予計算，並且視為自動棄權，不得重新比賽。
 - (五)選手請攜帶學生證，以利驗明身分。
 - (六)比賽開始前 5 分鐘，請務必進入考場，遲到者不能參加競賽。
- 九、比賽結束將擇優錄取 1、2、3 名、再取優勝 7 名，恭請 校長於朝會頒發獎狀，予校內得獎同學以資鼓勵。
- 十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於本校首頁文字公告補充說明。